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2022年）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性质	行政单位
	下属预算单位	廉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廉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廉江市不动产档案信息服务中心、廉江市土地整理中心、廉江市自然资源测绘中心、廉江市自然资源事务中心。				
	单位自评联络人	李国斌	联系电话及手机	0759-6686503	邮箱	
绩效目标情况	整体绩效（总）目标：1、牢记使命担当，依法履职尽责。一是严厉查处自然资源违法行为。二是依法严厉查处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行为。三是全力推进批而未供处置工作，加快土地处置工作，全年完成土地处置。四是依法严格落实打击“洗洞”盗采金矿专项整治行动。					
	2、高质量做好“三区三线”划定工作。我局与廉江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组开展《廉江市“多规合一”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编制服务》规划编制工作，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方面对廉江市公共服务、市政、综合防灾等基础设施的现状进行梳理，并结合交通、产业、公共服务等县域空间要素配置和资源统筹保护利用进行研究，梳理可以占用耕地的重点项目类型并确定举证材料方向，已按照国家、省、市统一部署完成“三区三线”划定工作，完成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建立了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体系。					
未完成原因分析：	3、高质量开展征地拆迁工作。完成新征土地等重点项目，加快推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重点项目建设。					
	4、全力提供坚强用地保障。一是克服用地指标紧张的问题。二是为了争取尽量多的用地计划指标。					
绩效目标情况	5、盘活土地资源，为财政增收，保障了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6、推进垦造水田，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绩效目标情况	7、推进拆旧复垦，助力乡村振兴。					
	8、推进“三旧”改造，提升城市品质。					
绩效目标情况	9、不断优化营商环境，高效服务。					
	10、加强森林资源管理，管护并重。					
绩效目标情况	11、勤政务实，为民办实事。促进了征地拆迁、信访维稳、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开展，维持了社会稳定。					
	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1、牢记使命担当，依法履职尽责。一是严厉查处自然资源违法行为。2022年1月至12月，我局共立案查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33宗（其中森林资源违法案件5宗），罚款295.8万元。有效震慑了自然资源违法分子，依法依规保护自然资源。二是依法严厉查处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行为。2022年我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农村房专项整治任务宗数379宗。已落实整改351宗，整改率为92.61%，超额完成省下达85%的整改任务。三是全力推进批而未供处置工作，加快土地处置工作，全年完成土地处置770.25亩，撤销用地批文13个批次，面积645.15亩，合计1415.4亩，超额完成了省市下达的处置任务，为我市争取了更多的用地指标。四是依法严格落实打击“洗洞”盗采金矿专项整治行动。我局积极作为统筹推进，牵头全力整治和集中治理。2022年廉江市打击“洗洞”盗采金矿专项整治行动工作进度排在全省前列，切实将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落实到位，得到省自然资源厅的肯定，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目标情况	2、高质量做好“三区三线”划定工作。我局与廉江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组开展《廉江市“多规合一”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编制服务》规划编制工作，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方面对廉江市公共服务、市政、综合防灾等基础设施的现状进行梳理，并结合交通、产业、公共服务等县域空间要素配置和资源统筹保护利用进行研究，梳理可以占用耕地的重点项目类型并确定举证材料方向，已按照国家、省、市统一部署完成“三区三线”划定工作，完成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建立了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体系。					
	3、高质量开展征地拆迁工作。全年我局共完成新征土地1443.08亩，包括廉江核电项目、国道G325线廉江向阳村至青平段改建工程项目、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套工程廉江段、廉江河综合治理工程、湛江廉江健康驿站等重点项目，加快推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重点项目建设。					
绩效目标情况	4、全力提供坚强用地保障。一是我局克服用地指标紧张的问题，全年取得用地批文15宗，批准面积1134.6975亩。二是为了争取尽量多的用地计划指标，结合我市产业项目用地指标情况和产业项目用地指标需求，促进我市产业项目投资建设，我局严格按照要求加快组织项目报批材料组卷，基本完成了廉江市横山镇2022年度第三批次城镇建设用（玻璃钢环保设备项目）、廉江市石岭镇2022年度第三批次建设用（高端厨房电器生产项目）、廉江市石岭镇2022年度第一批城镇建设用（华润输送带项目）和高桥、良垌光伏项目，以及廉江市2022年度第二批城镇建设用（镇级污水厂项目）、廉江市塘蓬镇2022年度第一批城镇建设用（塘蓬自来水厂项目）两个公用设施用地共7个批次报批资料组卷，另外正在组卷市重点项目11宗约3600亩的用地报批资料。					
	5、盘活土地资源，为财政增收。全年共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16宗，面积472.81亩，土地出让价款收入合计2.42亿元，保障了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绩效目标情况	6、推进垦造水田，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全年共完成恢复耕地面积1495亩（湛江下达任务1250亩），完成垦造水田2105亩，完成水田指标入库收入11.11亿元。					
	7、推进拆旧复垦，助力乡村振兴。2022年我市拆旧复垦项目挂网成交面积1364亩，助力我市乡村振兴，为我市财政增收6.13亿元。					
绩效目标情况	8、推进“三旧”改造，提升城市品质。我市“三旧”地块总标图建库13519.2亩，已完成改造面积3877.9亩，正在实施改造用地面积1188.60亩，重点改造项目有原安铺糖厂地块、原廉江市农机学校地块等，为我市更新激活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产业结构优化与调整，着力改善旧城区及旧村庄的生活和工作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牌。					
	9、不断优化营商环境，高效服务。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完成了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服务、拓展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工作、不断完善“不动产登记+水电气”等民生服务，优化办事流程，简化办事材料，压缩办事时限，提升企业群众的办事的便利度和获得感。2022年全年共受理并按时办结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5.5万宗，占全市行政服务中心业务量的51.13%。					
绩效目标情况	10、加强森林资源管理，管护并重。高质量完成1000亩生态修复热带季雨林项目和水源林造林1000亩建设任务，全面完成湛江下达我市的森林抚育任务4600亩。					
	11、勤政务实，为民办实事。“我为群众办实事”为契机，积极化解自然资源历史遗留问题，全年土地林地权属历史遗留问题7宗，解决群众反映的土地房屋产权历史遗留问题121宗。特别是“二十大”前，着力化解了宏达山庄地块的育苗补偿问题及高桥五七农场与岭南亩土地权属争议等问题，基本解决了美景国际广场近千名业主因扫黑专案导致收房后未能领取不动产权证而集体上访问题，促进了征地拆迁、信访维稳、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开展，维持了社会稳定。					
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目标： 应申报项目数65个，金额5172.17万元； 实际申报项目数,65个，金额5172.17万元； 目标批复数 个 金额 万元。													
部门整体管理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廉江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廉江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规定》、《廉江市自然资源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	公开时间	2023年4月20日	公开网址	http://www.lianjiang.gov.cn/qtlm/vqli/ljzfbm/ljszrzyj/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预算公开时间		2022年4月26日	公开网址	http://www.lianjiang.gov.cn/qtlm/vqli/ljzfbm/l				
					决算公开时间		2022年10月25日	公开网址	http://www.lianjiang.gov.cn/qtlm/vqli/ljzfbm/l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是	公开时间	2023年4月20日	公开网址	http://www.lianjiang.gov.cn/qtlm/vqli/ljzfbm/ljszrzyj/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部制度	是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		是	配置合理	是	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	是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4828.45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4828.45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57		已验收个数		57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数量	65个	其中：新建 个 续建 个		计划当年完工65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 65个					
	项目前期情况	需立项数 个 已立项数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个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调整情况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 个		情况说明									
		报批手续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文号：									
	管理情况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廉江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廉江市自然资源局项目管理制度》关于印发《廉江市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廉自然资〔2021〕985号）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关于印发加快推进“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湛自然资（调查与登记）（2020）52号）《廉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告》（廉府通〔2020〕44号）											
		工作措施：《中共廉江市委十三届第123次常委会（扩大）会议暨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第14次会议纪要》（十三届〔2020〕14号）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57个		已验收个数		57个					
		《项目建设进度情况表》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119.02万元		实际支出数		41.95万元		控制率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123.16万元		实际支出数		71.71万元		控制率	100%		
	效率性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督查得分	100	政府督查得分	100	完成率	100%						
整体绩效目标		计划数	11个	实际实现数	11个	完成率	100%						

	重要项目 绩效目标	计划 数	11个	实际实现 数	11个	完成 率	100%			
	项目完成 及时性	部门预算项目 数	65个	按期完成	57个	比率	87.69%			
部门 整体 绩效 产出 情况	1. 巩固发展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一是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制度，加强意识形态建设，深入推进“两学一做”、“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以党建引领业务。二是统筹推进省市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精准选人用人、和意识形态建设等各项工作，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要求各党员尤其是党员领导干部，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坚持做到令行禁止、常抓不懈，用心倾听、解决群众诉求，有力推动全局政治生态建设持续向善向好，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向纵深推进。 2. 依法打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2022年，我局对破坏土地、矿产、森林资源等违法行为，依照职责对镇街政府开展业务指导，督促镇街政府依法查处。同时联合镇街政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供电局等部门联合执法，出动人员1200多人次，制止非法开采行为10宗。全年查处土地违法行为约33宗，其拆除违法占地建（构）筑物10宗（栋），面积5公顷。恢复耕地30宗，复耕面积6.02公顷。移送法院案件1件。依据自然资源部下发的卫片图斑进行核查，全年整改卫片执法图斑97宗，实测面积30.30 公顷（耕地面积6.02 公顷）；全市违法占耕地比降至26.7%，剩余耕地面积2.3 公顷。严厉打击违法用地行为，有效遏制乱建势头，坚定履行土地卫士职责。我局始终保持打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加强对各镇、街道的指导督导，坚持依法依规对违法用地进行查处，遏制违法行为势头。一是严厉查处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我局一是共立案查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33宗（其中森林资源违法案件5宗），罚款295.8万元。有效震慑了自然资源违法分子，依法依规保护自然资源。二是依法严厉查处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行为。2022年我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农房专项整治任务宗数379宗。截止12月20日，已落实整改351宗，整改率为92.61%，超额完成省下下达85%的整改任务。三是全力推进批而未供处置工作，加快土地处置工作，全年完成土地处置770.25亩，撤销用地批文13个批次，面积645.15亩，合计1415.4亩，超额完成了省市下达的处置任务，为我市争取了更多的用地指标。四是依法严格落实打击“洗洞”盗采金矿专项整治行动。我局积极作为统筹推进，牵头全力整治和集中整治。2022年廉江市打击“洗洞”盗采金矿专项整治行动工作进度排在全省前列，切实将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落实到位，得到省自然资源厅的肯定，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 高质量做好“三区三线”划定工作。我局与廉江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组开展《廉江市“多规合一”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编制服务》规划编制工作，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方面对廉江市公共服务、市政、综合防灾等基础设施的现状进行梳理，并结合交通、产业、公共服务等县域空间要素配置和资源统筹保护利用进行研究，梳理可以占用耕地的重点项目类型并确定举证材料方向，已按照国家、省、市统一部署完成“三区三线”划定工作，完成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建立了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体系。 4. 高质量开展征地拆迁工作。全年我局共完成新征土地1443.08亩，包括廉江核电项目、国道G325线廉江向阳村至青平段改建工程项目、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套工程廉江段、廉江河综合治理工程、湛江廉江健康驿站等重点项目，加快推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重点项目建设。 5. 全力提供坚强用地保障。一是我局克服用地指标紧张的问题，全年取得用地批文15宗，批准面积1134.6975亩。二是为了争取尽量多的用地计划指标，结合我市产业项目用地指标情况和产业项目用地指标需求，促进我市产业项目投资建设，我局严格按照要求加快组织项目报批材料组卷，基本完成了廉江市横山镇2022年度第三批城镇建设用（玻璃钢环保设备项目）、廉江市石岭镇2022年度第三批建设用地（高端厨房电器生产项目）、廉江市石岭镇2022年度第一批城镇建设用地（华润输送带项目）和高桥、良垌光伏项目，以及廉江市2022年度第二批城镇建设用地（镇级污水厂项目）、廉江市塘蓬镇2022年度第一批城镇建设用地（塘蓬自来水厂项目）两个公用设施用地共7个批次报批资料组卷，另外正在组卷市重点项目11宗约3600亩的用地报批资料。 6. 盘活土地资源，为财政增收。全年共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16宗，面积472.81亩，土地出让价款收入合计2.42亿元，保障了重点项目的建设的资金需求。 7. 推进垦造水田，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全年共完成恢复耕地面积1495亩（湛江下达任务1250亩），完成垦造水田2105亩，完成水田指标入库收入11.11亿元。 8. 推进拆旧复垦，助力乡村振兴。2022年我市拆旧复垦项目挂网成交面积1364亩，助力我市乡村振兴，为我市财政增收6.13亿元。 9. 推进“三旧”改造，提升城市品质。我市“三旧”地块总标图建库13519.2亩，已完成改造面积3877.9亩，正在实施改造用地面积1188.60亩，重点改造项目有原安铺糖厂地块、原廉江市农机学校地块等，为我市更新激活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产业结构优化与调整，着力改善旧城区及旧村庄的生活和工作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牌。 10.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高效服务。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完成了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服务、拓展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工作、不断完善“不动产登记+水电气”等民生服务，优化办事流程，简化办事材料，压缩办事时限，提升企业群众的办事的便利度和获得感。2022年全年共受理并按时办结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5.31万宗，占全市行政服务中心业务量的51.8%。 11. 加强森林资源管理，管护并重。高质量完成1000亩生态修复热带季雨林项目和水源林造林1000亩建设任务，全面完成湛江下达我市的森									
社会 经济 环境 效益	是否有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是					
	群众上访、信访数量	14批	人次（53次）	答复数量	14	个	其中按规定定期限答复数量	14	个	满意度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公章）

填报日期 2023年4月20日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2022年）

编制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illegible]

附件3-2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2022年)

编制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财政下达预算情况															预算支出情况					备注
项目	小计	上年结转	市级年度预算安排						上级补助			其他财政资金	小计	上年结转预算支出	市级年度预算支出		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结转结余资金		
			部门年初预算数	调整/调剂金额	市级其他资金安排	部门调整预算数	上级下达资金文号	收到上级资金	金额	本级支出	对下级转									
#市自然资源局解决城控区西部1-500数字化地形测绘项目经费			76.00	0.00		76.00					76.00					76.00				
			11.00																	
			11.50																	
			13.00	84.43		130.43					130.43					130.43				
			10.50																	
#廉江市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基地项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技术服务经费			200.00	0.00		200.00					200.00					200.00				
#拨付廉江市九州江水厂项目征地拆迁补偿款			400.00																	
#廉江通威光伏升压站征地拆迁补偿款			200.00	15,221.25		16,121.25					16,121.25					16,121.25				
#廉江市安铺供气站搬迁项目征地拆迁补偿款			300.00																	
#湛江市引调水工程（廉江段）用地拆迁补偿款			1,300.00	-1,300.00		0.00					1,300.00						1,300.00			
#发放黄灼寅遗属朱雪平6个月一次性生活困难补助费			0.34	-0.34		0.00														
#第二批储备补充耕地整改项目相关费用			90.35	0.00		90.35										90.35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2022年)

编制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下达预算情况										预算支出情况				结转结余资金	备注		
		小计	上年结转	市级年度预算安排					上级补助			其他财政资金	小计	上年结转预算支出				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部门年初预算数	调整/调剂金额	市级其他专项资金	部门调整预算数	上级下达资金文号	收到上级资金	金额	本级支出			下级支出					
#廉江市自然资源局清理闲置土地政府购买服务				60.00	-60.00			0.00											
#自然资源局2020年度廉江市国土变更调查第三期经费				38.00	0.00			38.00					38.00						
#自然资源局拨付2020年度廉江市国土变更调查第一期、第二期经费				56.99	0.00			56.99					56.99						
#市自然资源局解决廉江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编制项目经费				14.97	-14.97			0.00											
#市自然资源局解决廉江市宜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福山石场岭建筑用花岗岩矿和廉江市粤信有限公司青平横埗建设用花岗岩矿剩余和毗邻资源储量核实经费				60.00	-60.00			0.00											
#2021年10月-12月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工资房补				9.07	-9.07			0.00											
#自然资源局解决塘蓬镇上眉桐村崩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和设计费				41.98	-41.98			0.00											
#市自然资源局解决土地评估费				1.33	-1.33			0.00											
2021年森林督察案件线索鉴定经费				88.48	-88.48			0.00											
2012-2017年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169.93	-161.93			8.00					8.00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				10.00	-4.20			5.80					5.80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2022年)

编制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下达预算情况										预算支出情况				结转结余资金	备注			
		小计	上年结转	市级年度预算安排						上级补助			其他财政资金	小计	上年结转预算支出			市级年度预算支出	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部门年初预算数	调整/调剂金额	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	部门调整预算数	上级下达资金文号	收到上级资金	金额	本级支出	本级支出								
自然资源局解决2020年度垦造水田项目工作经费				500.00	44,418.00		44,918.00					44,918.00			44,918.00					
矿山石场治理复绿工程					101.00		101.00					101.00			101.00					
廉江市国土资源局数字化地形图测绘工作第二期经费					112.20		112.20					112.20			112.20					
赶蛇埔和律吕石嶂仙湖森林公园建设项目					101.97		101.97					101.97			101.97					
2021年森林督察案件线索鉴定费					7.84		7.84					7.84			7.84					
拆旧复垦项目					524.16		524.16					524.16			524.16					
耕地恢复潜力调查评价工作并解决技术服务费					163.00		163.00					163.00			163.00					
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											1,410.86	1,410.86				1,410.86				
2022年省级财政专职护林员队伍建设资金											59.42	59.42				59.42				
2022年省级涉农专项资金											932.81	932.81				932.81				
2022年中央地方降低育林基金征收标准后财政减收补助资金											7.79	7.79				7.79				
2022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49.12	49.12				49.12				
2022年第三批省级涉农专项资金											79.43	79.43				79.43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2022年）

编制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下达预算情况										预算支出情况				结转 结余 资金	备注		
	小计	上年结 转	市级年度预算安排					上级补助			其他 财政 资金	小计	上年结转 预算支出	市级年度预算 支出			上级补助资 金支出	
			部门年初预 算数	调整/调剂金 额	市级其 他专项 资金安	部门调整预算数	上级下 达资金 文号	收到 上级 资金	金额					本级支 出				本级支出
廉江市营子镇、车板镇海岸生态 修复项目									149.62		149.62					149.62		
2020年度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奖 补资金									53.81		53.81					53.81		
2021年省级海洋综合管理专项资 金									37.40		37.40					37.40		
2019年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奖补 资金									89.99		89.99					89.99		
2022年度省级海洋资源管理与利 用专项资金									5.76		5.76					5.76		
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139.81		139.81					139.81		
(二) 中央、省财政安排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公章）

填报日期 2023年 4月20日

说明：

1. 本表“部门年初预算数”+“调整/调剂金额”+“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部门年初预算数”，“部门年初预算数”为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调整/调剂金额”和“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不为0的，请附相关文件依据。
2. 收到或下达资金文件时间与文件印发差异较大的，请备注说明原因。
3. “其他财政资金”不为0的，请简要予以说明。
4. 本表数据作为指标评分表相关指标的评分依据。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计	100		100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		95.03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21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3
		目标完整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4
		目标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4
		保障措施健全性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否则，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2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1	支出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门决算。	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0%,得3分;90%>结果≥80%,得2分;80%>结果≥70%得1分,结果<70%,得0分。		4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	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转结余率≤10%的,得3分; 2. 10%<结转结余率≤20%的,得2分; 3. 20%<结转结余率≤30%的,得1分 4. 结转结余率>30%的,得0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3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采购计划金额合计)×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附03表。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采购计划金额合计)×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附03表。	采购计划数为3270.36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2896.04万元,执行率为88.55%	1.77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管理	6	财务合规性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6
					5	项目实施程序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项目管理	10	5	项目监管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5
				4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和内部管理制度；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资产管理	7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3	预决算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决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截至2022年12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3

第 3 页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监督情况	10	信息公开	7	绩效目标	2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0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3	绩效自评	1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1
	4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遗漏或不完整；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权重(%)	得分
预算执行效益	3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大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效率性	1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51
				根据《项目建设进度情况表》，2022年计划完工63个，实际完工57个，完成率57/63*100%=87.64%。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1.75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10
	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2
		公平性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3
		加减分项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重大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